

教會歷史改革之旅

德國、法國、瑞士、捷克

2025年6月10-23日(十四天) (團號：CH250610)

隨團講師：鄭佑生牧師【中國浸信會神學院校牧、資深聖地團隨團講師】


延續聖地考察及使徒腳蹤，了解教會歷史的發展與演變。

- ✚ 認識基督教撥亂反正的過程，追溯馬丁路德、加爾文、約翰胡司等改革先鋒的信心旅程。
- ✚ 走訪教會歷史上曾帶來重大影響的事蹟與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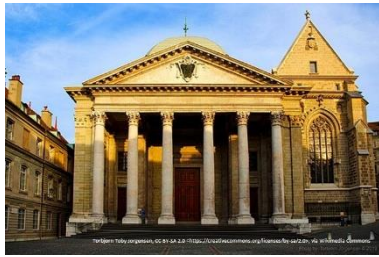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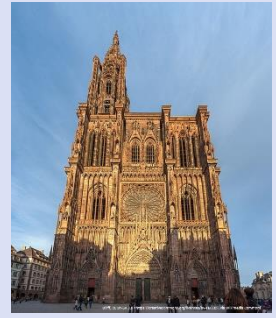
- 宗教改革領袖馬丁路德提出〈九十五條〉議題 -- 威登堡
- 神學家約翰加爾文發表《基督教要義》-- 巴塞爾
- 約翰胡司為主殉道被處以火刑 -- 康斯坦茨
- 慈運理推行宗教改革重鎮 -- 蘇黎世
- 納粹時代的神學家潘霍華成長地 -- 柏林
- 世界福音會議發源地 -- 洛桑
- 第一本英語新約聖經出版地 -- 沃爾姆斯

- ✚ 參觀多個被列為 UNESCO 世界文化遺產的城市與名勝古蹟。



日期	行程
第一天 10/6 (二)	<p>香港→法蘭克福(Frankfurt)</p> <p>晚上於香港國際機場集合，由香港出發至德國法蘭克福。</p> <p>暫定航班：LH797 香港-法蘭克福 2325 0700(+1)</p>
第二天 11/6 (三)	<p>法蘭克福、沃爾姆斯(Worms)、施派爾(Speyer)、史特拉斯堡(Strasbourg)</p>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p>於法蘭克福集合後啟程前往沃爾姆斯，參觀路德紀念碑(Lutherdenkmal)，以德國宗教改革領袖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為中心，紀念共 12 位教會改革的先驅，然後往聖彼得教堂(St. Peter Dom)及聖三一教堂(Holy Trinity Church)，路德於 1521 年在沃爾姆斯帝國議會時期向政要、權貴見證主的地點。1525 年英格蘭宗教改革先驅威廉丁道爾(William Tyndale)也在此出版英文的新約聖經。</p> <p>下午前往施派爾，是一座世界遺產城鎮，於 1981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遺產系列。施派爾大教堂(Speyer Cathedral)用紅色砂岩建造，是市內著名地標，1526 及 1529 年的帝國會議均在此舉行，奠定了新教教會(Protestant Church)的基礎。</p> </div>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午晚餐、夜宿史特拉斯堡 4 星酒店</p>

日期	行程
<p>第三天 12/6 (四)</p>	<p>史特拉斯堡、巴塞爾(Basel)、日內瓦(Geneva)</p> <p>早上參觀始建於 12 世紀的哥德式建築的史特拉斯堡主教座堂(Strasbourg Cathedral)，及綽號為「新教主教座堂」的聖多馬教堂(St. Thomas Church)，1862 年被法國文化部列為國家歷史古蹟。</p> <p>下午進入瑞士巴塞爾，法國宗教改革家、神學家約翰加爾文(John Calvin)於 1536 年在此發表著名的拉丁文版《基督教要義》，為新教系統神學的著作，對基督教會有巨大的影響力。</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早午晚餐、夜宿日內瓦 4 星酒店</i></p>
<p>第四天 13/6 (五)</p>	<p>日內瓦、洛桑(Lausanne)、伯恩(Bern)、蘇黎世(Zurich)</p> <p>日內瓦被稱為「新教的羅馬」，聖彼得大教堂(St. Pierre Cathedral)是加爾文的基地。日內瓦大學內的宗教改革牆，長 100 米，紀念加爾文及其他歐洲宗教改革的重要人物，認識宗教改革的歷史，細思信仰根源。然後前往位於日內瓦湖畔的聯合國歐洲總部及國際紅十會總部，了解宣揚和平及人道主義的理念。</p> <p>下午途經世界福音宣教大會的發源地--洛桑，聚集全球的基督徒領袖探討世界各地推廣福音事工所面臨的議題。接著前往瑞士首都伯恩，其舊城於 1983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文化遺產。</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早午晚餐、夜宿蘇黎世 4 星酒店</i></p>
<p>第五天 14/6 (六)</p>	<p>蘇黎世、康斯坦茨(Konstanz)、梅爾斯堡(Meersburg)、菲森(Füssen)</p> <p>早上於蘇黎世參觀慈運理(Ulrich Zwingli)紀念碑，及他牧養與推行宗教改革的蘇黎世大教堂(Grossmünster)和蘇黎世聖母大教堂(Fraumünster)。</p> <p>其後進入德國古城康斯坦茨，認識改革先鋒約翰胡司(John Hus)的生平事跡，他以《聖經》為唯一依歸，否定教宗的權威性、反對贖罪券等，被天主教視為異端及以火刑處死。然後前往十五世紀教會大公會議場地，及乘坐渡輪橫越波登湖(Bodensee)，前往梅爾斯堡及菲森。</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早午晚餐、夜宿菲森 4 星酒店</i></p>
<p>第六天 15/6 (日)</p>	<p>菲森、新天鵝堡(Neuschwanstein Castle)、維斯(Wies)、慕尼黑(Munich)</p> <p>羅曼蒂克大道起點為烏茲堡(Wurzburg)，終點為菲森及近郊的新天鵝堡。新天鵝堡是十九世紀晚期的建築，是巴伐利亞國王路德維希二世的行宮之一，建於阿爾卑斯山山脈一個近一千公尺高的山頂上。城堡內裝飾極其奢華，從天花板、燈飾、牆壁到日常用具，無一不是工匠精雕細琢之作。</p> <p>下午前往維斯朝聖教堂(Pilgrimage Church)，相傳教堂內的救世主像曾落淚而成為聖地，於 1983 年被列為 UNESCO 世界文化遺產。</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早午晚餐、夜宿慕尼黑 4 星酒店</i></p>



日期	行程
<p>第七天 16/6 (一)</p>	<p>慕尼黑、雷根斯堡(Regensburg)、比爾森(Plzeň)、布拉格(Prague)</p> <p>雷根斯堡舊城位於多瑙河畔，是中世紀城市，保存了數量眾多的歷史建築，包括古羅馬建築、羅馬式建築及哥特式建築，跨越兩千年的歲月。還有 11-13 世紀的市場、市政廳和教堂，中世紀貴族的房屋和塔樓、教堂和修道院建築群，12 世紀的古橋等，展現了渾厚的教育和宗教歷史。2006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遺產。</p> <p>下午踏入捷克，途經比爾森，捷克第四大城市，然後往布拉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早午晚餐、夜宿布拉格 4 星酒店</i></p>
<p>第八天 17/6 (二)</p>	<p>布拉格</p> <p>布拉格是捷克的首都和最大城市，歷史上是波希米亞的首都。布拉格歷史中心建於 11-18 世紀間，自中世紀起就以其建築和文化上的巨大影響而著稱於世，於 1992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文化遺產。參觀 9 世紀的布拉格古城堡、聖維托教堂、歐洲最古老的石橋、查理大橋、舊城區、胡司在 1402-1413 年講道的伯利恆教堂等。</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早午晚餐、夜宿布拉格 4 星酒店</i></p>
<p>第九天 18/6 (三)</p>	<p>布拉格、德累斯頓(Dresden)、哈雷(Halle)、萊比錫(Leipzig)</p> <p>德累斯頓是德國東部重要的文化、政治和經濟中心，參觀巴洛克式的茨溫堡爾宮(Zwinger)，然後往外觀華麗的塞姆佩爾歌劇院(Semper Opera House)。</p> <p>之後前往哈雷市集教堂(Marktkirche zu Halle)，路德曾幾次在此講道，地下室保存了路德的遺容面模及手形鑄模。</p> <p>萊比錫是東西德統一運動的起點，如推翻柏林圍牆的運動。萊比錫充滿古典音樂傳統，是音樂家貝多芬的出生地。市內的聖多馬教堂(Thomaskirche)，是音樂家巴赫曾長期在此擔任詩班指揮，他的遺體也安葬於此；而路德也曾在此講道。</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早午晚餐、夜宿萊比錫 4 星酒店</i></p>
<p>第十天 19/6 (四)</p>	<p>萊比錫、威登堡(Wittenberg)、柏林(Berlin)</p> <p>威登堡是馬丁路德提出〈九十五條〉議題(95 Theses)的地方，宣言以拉丁文撰寫，強烈批判贖罪券，提醒我們反思因信稱義的教導。威登堡的路德紀念建築群包括路德橡樹(Luthereiche)和路德記念像(Lutherdenkmal)。1520 年路德曾在橡樹位置燒毀了被教廷逐出教會的諭令《Exsurge Domine》。途中行經墨蘭頓之家(Melanchthonhaus)和老盧卡斯之家(Creanachhaus)。墨蘭頓(Philip Melanchthon)是第一個將信義宗神學系統化的人，曾在 1519 年的萊比錫辯論會上公開支持路德。而老盧卡斯(Lucas Cranach the Elder)是一名畫家，路德的畫像是由他所畫，是路德的密友。然後抵達路德曾首次使用德語講道的城鎮教堂(Stadtkirche)及釘上〈九十五</p>



日期	行程
	<p>條)的大學古堡教堂(All Saint Church)，這兩座教堂都於1996年被列入UNESCO世界文化遺產。</p>  <p>下午於柏林市內遊覽，柏林是德國首都，也是納粹時代的神學家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生活的地方。參觀柏林大教堂及統一整個德國的威廉大帝的紀念教堂，踏足東邊畫廊一部分的柏林圍牆，塗鴉由118位藝術家繪畫，以慶祝其倒塌，以及前往象徵東西德統一的勃蘭登堡門(Brandenburg Gate)。</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早午晚餐、夜宿柏林4星酒店</i></p>
<p>第十一天 20/6 (五)</p>	<p>柏林、艾斯萊本 (Eisleben)、艾爾福特(Erfurt)</p> <p>艾斯萊本是路德出生和去世的地方。該鎮有路德出生的房屋(Martin Luthers Geburtshaus)，路德離世的房子(Luther Sterbehaus)，路德嬰兒領洗的聖彼得和聖保羅教堂(Kirche St. Petri-Pauli)，以及最後一次講道的聖安德烈教堂(Marktkirche St. Andreas)。也會到訪聖安妮教堂(Kirche und Kloster St. Annen)，是艾斯萊本第一間新教教堂，聖安妮是路德父親家庭的主保聖徒。艾斯萊本於1996年被列為世界文化遺產。</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早午晚餐、夜宿艾爾福特4星酒店</i></p>
<p>第十二天 21/6 (六)</p>	<p>艾爾福特、艾森納赫(Eisenach)、馬爾堡(Marburg)</p> <p>艾爾福特是馬丁路德受訓成為修士及接受牧職的地方。參觀路德接受牧職的艾爾福特大教堂、路德取得學士及碩士資格的著名學府艾爾福特大學(Collegium Maius)及路德當修士的奧古斯丁修院(Augustinian Monastery)。</p>  <p>下午前往艾森納赫，路德及音樂之父巴哈(J.S. Bach)曾居於此。參觀路德隱居的沃爾堡(Wartburg Castle)，他曾在此完成將希臘文新約聖經翻譯成德文的工作。城堡於1999年被列入UNESCO世界遺產系列。之後前往路德居室(Luther House)，及他曾講道的聖喬治教堂(St. Geogenkirche)。</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早午晚餐、夜宿馬爾堡4星酒店</i></p>
<p>第十三天 22/6 (日)</p>	<p>馬爾堡、法蘭克福(Frankfurt)→香港</p> <p>馬爾堡是教會改革的支持地區，路德與慈運理在此舉行著名的「馬爾堡會談」。馬爾堡有歷史悠久的舊城區、伯爵城堡，及墨蘭頓建立的，這座大學為首座新教創辦的大學，而童話搜集家格林兄弟也曾於此修讀法律。</p>  <p>下午前往法蘭克福，於市內自由活動，其後往機場，晚餐於機場自理。</p> <p>暫定航班：LH796 法蘭克福-香港 2135 1555(+1)</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早午餐</i></p>
<p>第十四天 23/6 (一)</p>	<p>旅程結束，平安回港！</p>

~行程次序會以當地旅行社安排為準，敬請留意！~

聖地考察團報名須知

一、報名手續

1. 報名時需填妥報名表、繳交訂金及遞交旅遊證件副本，以作實報名。
2. 訂金以每位參加者計算，個別考察團之訂金或有所不同，以報名時公佈的金額為準。
3. 本公司將於出發前一個月或之前通知參加者該考察團能否成行，並收取相關餘款。繳付餘款日期將以本公司公佈為準，逾期未清繳費用者訂位作廢，已繳付之訂金恕不發還。除非本公司同意，訂金不得轉予他人或轉團使用。
4. 鑑於外幣浮動、燃油漲價、稅項調整或因其他不可預計的情況而導致成本上升，本公司保留在出發前調整收費之權利。
5. 參加者可選用銀行入數、轉數快(FPS)或支票繳交款項，繳交款項均以銀行確認成功過帳，方可作實。
6. 年齡定義：0至23個月為嬰兒，2至11歲為兒童，12歲或以上為成人。
7. 嬰兒收費只包括交通服務供應商的手續費，不包括機位或座位、酒店或遊輪住宿、膳食及其他佔座位之交通安排。
8. 小童收費是指11歲或以下與父母同房而不另佔床位，若要求加床則以成人收費計算。若只有一位成人帶一位小童參加，該小童必須繳付成人費用。
9. 未滿18歲(按出發日期計算)，如非與父母或監護人同行，則必須由父母或監護人簽署同意出發，並於報名時提交「確認書」。緊急聯絡人必須為父或母或監護人，及具備一份合適的旅遊綜合保險。
10. 團費包括：機票(來回經濟客位團體機票)、酒店(行程表所列之同級酒店)、交通工具、膳食、行程中各項參觀景點入場費、領隊或導師、各國出入境或機場稅、燃油附加費及講義等雜費。個別考察團之安排會有所不同，詳情參閱行程章程。
11. 團費不包：給與當地導遊、司機、餐廳、酒店等之小費；簽證費；單人房附加費；行李超重之費用；所有行程以外之觀光節目；自購之旅遊保險；私人性質之費用如：酒類、飲品、汽水、洗衣、電話等。個別考察團之安排會有所不同，詳情參閱行程章程。
12. 以二人一房為原則，按個別參加者的報名次序安排同房，同房只限同性或夫婦或家人。如報名時人數為單數而無法與其他同性別參加者共用一間雙人房間，單人參加者須要繳付單人房附加費。工作人員基本上不會與參加者同房。
13. 單人房附加費是指一人佔一房為準。
14. 如要求三人房，一般為兩張單人床或一張雙人床加床，加床通常為單人床或移動式摺床或沙發床，以酒店或郵輪安排為準。
15. 上述費用有可能會因機票漲價、燃油稅漲價或外幣兌換率浮動而調整。
16. 本公司保留接受報名與否之最終權利。

二、旅遊證件及簽證

1. 旅遊證件有效期以回程日計須達六個月或以上，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供入境之用。
2. 如需代辦簽證，參加者須於指定日期內繳交旅遊證件、相片及其他所需文件，逾期責任自負。
3. 簽證簽發與否，均由領事館決定，所繳之簽證費及手續費將不獲發還。
4. 若因簽證問題而不能如期出發，按取消及退款處理。
5. 即使參加者持有有效之入境簽證及旅遊證件，如因其個人問題而遭當地移民局或海關拒絕入境，責任參加者自負，概與本公司及其委託機構毋須負任何責任。所繳費用不得退回或轉讓。因此而引起之額外住宿、交通費用等，均由參加者自行承擔。

三、取消及退款

1. 本公司有權在非因迫不得已理由，如遇人數不足15人，於出發前一個月通知取消旅程，並於8-12星期的工作天內發還相關訂金。
2. 參加者如因任何事故出發前取消訂位，必須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並以本公司回覆確認收悉之時間計算。已繳之費用按下列情況安排：
 - 於出發前45天或以上取消訂位，扣除已繳訂金。
 - 於出發前31至44天內取消訂位，扣除已繳費用50%。
 - 於出發前15至30天內取消訂位，扣除已繳費用80%。
 - 於出發前14天內或行程中退出，作自動放棄所有權利，所繳之一切費用概不退還。
3. 如遇不可抗力的情況，本公司會按實際情況作出適當調整，並儘早通知參加者。如費用有所增加，參加者須補回額外之

費用；若不接納，則扣除部份已付之費用、退票費及手續費，退回差額。

4. 如有特殊情況，參加者可申請將已繳費用之金額轉與新參加者，或保留一年等，本公司只按個別情況考慮及保留終決定權。
5. 根據旅遊業監管局(旅監局)發出的指引，持牌旅行代理商如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外遊旅行團，處理相關退款時可徵收每位退票費，退票費之確實金額以服務供應商(包括並不限於航空公司、當地旅行社)為準；及手續費每位HK\$1,000，金額由本公司全權不時決定。就旅監局發出的指引，請瀏覽旅監局網站 www.tia.org.hk。
6. 如逾期或須補發支票，本公司將會收取行政費HK\$100。
7. 「迫不得已理由」指戰爭、政治動盪、恐怖襲擊、天災、疫症、惡劣天氣、交通工具發生技術問題、載運機構臨時更改班次或時間表、罷工、工業行動、旅遊目的地政府或世界衛生組織發出旅遊警示、香港特區政府發出紅色或黑色外遊警示，業界不能控制的不利旅客外遊及其他任何不可抗力因素的情況。

四、免責條款

1. 如遇人數不足15人或旅行控制範圍以外之特殊情況，本公司有權取消團隊，及保留合併考察團之權利。
2. 考察團採用團體機票，須跟團往返；若參加者於旅程完畢後停留，必須於繳付餘款前提出，並須繳付相關之附加費，參加者須自行負責延期逗留之費用。
3. 參加者如在旅程中自行離團或放棄行程，餘下行程之費用概不發還，離團後之責任自負，一切後果與本公司或其委託機構無關。
4. 參加者因任何理由，未能趕上預先安排的交通或住宿，間接或直接之費用或損失需自行承擔。
5. 所有住宿根據行程安排，但當地旅行社有權視乎當時情形作出更改，給予同等級之住宿。
6. 本公司所採用之各類觀光交通工具及酒店，如飛機、輪船、火車或巴士等，其對旅客及行李之安全問題，各機構均訂立有各種不同之條例，以對旅客負責。行李遺失、意外傷亡及財產損失等情形，當根據個別公司所訂立之條例，作為解決的依據，概與本公司及承辦旅行社無關。
7. 如遇本公司不能控制之特殊情況，如交通延誤、天氣惡劣、颱風、天災、戰爭、政治動盪、疫症、交通工具發生問題、工業行動影響、罷工、證件遺失、政府頒布及實施臨時法令等，本公司會按實際情況作出適當調整，包括但不限於更改、取消、縮短或延長行程，而引致額外支出或損失，須由參加者承擔及支付，參加者不得藉故反對及提出異議。本公司則就扣除因以上事故而引致之損失後，退回差額給參加者。
8. 行程中各項活動皆按整體需要而設計及安排，參加者參加各項活動時，應遵守工作人員之指引及安排。各項活動存在一定風險，參加者出發必須購買旅遊保險，若需要應徵詢醫生或專業意見，並衡量個人年齡、體格、健康狀況，及當時天氣環境、活動內容及當地設施等風險因素，以評估應否參與，參加者需承擔一切責任及後果。
9. 任何參加者在參與各項活動時，如經常妨礙領隊或團隊的正常活動與利益，不遵守工作人員之指引或安排，在行動或言談上詆毀或侮辱或滋擾其他參加者或工作人員，本公司或其委託機構之職員有權視乎具體情況而取消其隨團資格並無須發還任何費用，而受該參加者監護之18歲以下同行者亦須一併離開，其離團後之一切活動，概與本公司或其委託機構無關。
10. 參加者須遵守各國政府法例，包括但不限於嚴禁攜帶違禁品，違反者須自行承擔一切責任。
11. 參加者報名考察團前，應參閱相關外遊警示 <https://www.sb.gov.hk/chi/ota/> (如有)。參加者決定外遊與否，純屬個人決定。參加者決定不離港外遊均當作自動放棄論，所繳費用以取消及退款細則安排。
12. 惡劣天氣安排：於出發當天受颱風、暴雨或其他天氣問題影響，除非接獲航空公司通知航班更改或取消，否則考察團均如期出發，參加者必須於指定集合時間抵達機場；如航班有所更改，團隊須接受航空公司安排於指定的新班次及時間出發，參加者不能藉故要求退出或退款。
13. 本須知只備有中文版本，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承辦：飛揚旅遊 | 牌照號碼 354192

珍珠文化企業有限公司 福音證主協會有限公司之關聯公司

CCE-TC-231106

教會歷史改革之旅

德國、法國、瑞士、捷克



網上報名表 (額滿即止) <https://forms.gle/QLT6Sq7QHjwf1aKG6>

日期：2025年6月10-23日(十四天) (團號：CH250610)

隨團講師：鄭佑生牧師【中國浸信會神學院校牧、資深聖地團隨團講師】

香港出發		外地出發 (自行購買機票，於法蘭克福集合)	
團費	20人成團		
	20-24人：每位 HK\$53,200	20-24人：每位 HK\$42,200	
	25-29人：每位 HK\$50,800	25-29人：每位 HK\$39,800	
	30-35人：每位 HK\$48,500	30-35人：每位 HK\$37,500	
團費包含	機票、交通、食宿(第二天早餐及第十三天晚餐除外)、參觀景點入場費、印花稅、出入境稅、機場稅、燃油附加費、講義、雜費		
團費不含	1) 第二天早餐及第十三天晚餐； 2) 導遊、司機、餐廳及酒店行李小費共 EURO221 (每天 EURO17x13 天)，將於行程中收取； 3) 個人旅遊保險； 4) 簽證費 (持香港特區護照免簽證；英國國民(海外)護照(BN(O))不能用於在香港出入境；其他護照者，請與同工查詢)； 5) 歐盟電子旅行許可證(ETIAS)		
單人房附加費	HK\$8,000		
免費增值	可免費參加以下聖經聖地網上學習課程：教會歷史考察之宗教改革		
報名方法	1) 填妥網上報名表 2) 繳交第一次訂金 HK\$10,000 3) 遞交付款記錄及護照副本(以回港日起計，有效期必須6個月或以上) 遞交方法：Whatsapp/Signal (852) 2748-2133 或 電郵 tour_ministry@ccl.org.hk		
付款詳情	1) 報名時繳付第一次訂金，每位 HK\$10,000 2) 2025年2月10日前繳付第二次訂金，每位 HK\$10,000 3) 2025年3月10日前繳付餘款 付款方法： 轉帳：匯豐銀行 441-2-039481 或 轉數快 FPS ID: 161529524 或 支票抬頭：「珍珠文化企業有限公司」(CCEnterprise Ltd)		
截止報名日期	2025年2月10日		

⚠ 團費可能會因飛機票價或燃油費而調整，敬請留意！ ⚠